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形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7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与整体发展战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71）。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法规及监管最新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同时，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此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